

〔意〕莫拉维亚著 刘秋玲译

恩爱夫妻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ENAI FUQI

■ 恩爱夫妻/ENAIFUQI

〔意〕莫拉维亚著 刘秋玲译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恩 爱 夫 妻

〔意〕莫拉维亚著

刘秋玲 译

责任编辑：龚绍忍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(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8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73,000 印张：4.625 印数：1—25,000

统一书号：10109·2074 定价：0.85元

新书目：86—20

译者前言

莫拉维亚是意大利著名作家，曾任国际笔会主席。原名阿尔贝托·平切尔莱。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出生于罗马一个富有的知识分子家庭，从小酷爱文学。他的作品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，在世界文坛得到很高的声誉。

他的小说《冷漠的人们》、《假面舞会》、《乔恰拉》是反对、嘲讽法西斯主义的名作。由于他不愿意同墨索里尼政府合作，多次被迫出国。《天堂》、《内在生活》则是他揭露资产阶级丧失一切理性，采取各种手段追求享乐的作品。作品通过富豪们的遭遇和感受，反映资产阶级舒适、富裕的物质生活同空虚的精神生活之间的对立。嘲讽资本主义种种畸形现象。

他善于用敏锐的眼光和冷静的头脑去分析社会。注重细致的心理分析，采取客观主义的描写，表现普通人的希望和痛苦。

本书是他的力作。题名恩爱夫妻，实际也有并不恩爱的时候。作者着意指明，夫妻之间的真正爱情是应建立在互相理解基础上的。

书中描写一位富有的意大利青年作家，在文学创作上充满了野心，可是又缺乏第一流作家所

应具备的天才与素质。经过十载寒窗的写作练习，仍然抛不出象样的作品。他的妻子丽达，美丽而又充满柔情，使他沉浸在爱河中不可自拔，遂想辍笔不耕，在夫妻恩爱中度过无所作为、舒适的一生。当丽达得悉自己心爱的丈夫有这种念头时，便断然提出自己愿意牺牲夫妻生活的乐趣，使丈夫能在清静中构思、运笔，继续写下去。

毫无疑问，丽达的感情是纯朴、真挚的；为丈夫的事业不惜弃置眼前的幸福也是理智的。可感情有压抑的时候，理智有逾越的时候，性本能的爆发却可以掩盖感情于一时，蒙蔽理智于瞬间。而性爱偏又不等同于心爱，甚至起源于最初的憎恨，导致最终的厌恶。这种理智、感情与性本能间错综交织的复杂、微妙的关系，是很难一语道破的。作者就事实真象细加剖析，不夸张，不隐讳，信笔写来，极其自然。

当然，人之相知贵相知心，夫妻之间的理解也要“很长时间”。作者借书中男主角的口叹息说：“我不仅要知道魔鬼被人认识的一面，还要知道尚未被人认识的一面。”不是颇多感慨么？

译者在翻译过程中，得到叶玉钧同志和许光洁同志的大力协助，在此谨表谢忱。

译者

一九八六年于长沙晓园

一

首先，我想谈谈我的妻子。爱情，除了有着其它许多的含义之外，还意味着你总是痴情地打量着你心爱的人儿，得到一种快意。所谓快意，不仅在于欣赏美，也在于欣赏美中不足，而且不管这种美中不足之处是多是少。自新婚伊始，我就喜欢这样打量着丽达(我爱人的名字)，仔细观察她的一举一动，哪怕是些毫无意义、一瞬即逝的身体动作和面部表情，都使我感到有无穷的乐趣。我的妻子与我结婚的那一年刚刚三十出头(后来，她生了三个孩子，我不说她的性格特征完全变了，但多少是有些改变的)。她的身材不太高，却可算得是中高个子。面部和身段，说不上十全十美，也是够美的了。她那瘦长的面庞，看起来已经消褪红晕，甚至几乎失掉了闪耀的光辉，就象常见的古画中的希腊女神，由于岁月流逝，画面早已模糊难辨。这种奇特的捉摸不定的美，象是墙上的一线曙光，或似正掠过大海的一片浮云，只转瞬间就会消失踪影。这无疑一半来自她美丽的金发，那长长的飘逸的卷发，总是略显蓬松，

使人联想到她那时而羞怯时而奔放的心情；一半来自她那碧蓝的眼睛，那大大的斜睨的眸子，闪烁着疑虑迷茫的奇光。这种使人猜不透的眼神，就象她的金发那样，同样显示出羞怯的心境。她那高大笔直的鼻子，凝成一种高贵的气质。她那宽大的红唇，形成不寻常的曲线，具有粗放的强烈的性感。下唇深深地曲向过于小巧的下颌。这是一张不规则的脸蛋，却是非常美丽的。诚如我所描述过（往后我还会描述的），这种不可捉摸的美，在某种时刻，某种情景就会解体以至消失。可以说这同样适用于对她肌体的描述。柳腰一握，宛如少女。臀部、腿腹部和两腿却发育得异常丰满、结实且富肉感，常常摆弄出一副装模作样的架式。这种缺乏协调的身材，如同她那缺乏协调的脸蛋一样，被美丽所调和，从头到脚笼罩在完善的光环里面，宛如一种围绕左右不可触及的氛围，或一种神秘而又壮观的辉光。说也奇怪，有时候，当我凝视着她的那会儿，着实想象她是一个古典美人，无懈可击，一切都协调、宁静、匀称。美到这种程度，换句更确切的话，我不得不承认，这是一种精神的诱惑，使我受到欺骗和勾引。一旦这种金色的面纱被撕破，她的许多不足之处便向我暴露出来。但是对一个痛苦变态的人，我仍旧要竭尽才智，对她作出全面的评价。

我的发现是在我们结婚的头几天，那当儿我简直感到受骗了，象一个男人为了金钱而结婚，可是婚后却发现自己的妻子是一个穷光蛋那样地受骗了。因为，在那时，我看到妻子的整个面孔扭曲成一副死板的、不搭理的、令人不快的形象。那里面充满了疑惧、苦恼和任性的神情，给人一种勉强的性感引力。如此令人不快的形象，必然将她那种天生的不协调的面貌暴露无遗。可以这样说，当她态度最为粗暴时，她整副面相恰似戴上了古怪的假面具那样，呈现出令人憎厌的情态。这种独特的滑稽相，一半给人淫欲感，一半给人痛苦感。某种形象如果加以夸张，真还有漫画的特点：总有两条线出现在嘴、鼻孔和眼睛两旁，嘴边更明显。妻子有用猩红的唇膏浓抹双唇的癖好。由于面色苍白，还惯用胭脂敷施双颊。当她表情平静时，似此人工色彩尚不惹人注意——这些色彩与她的眼睛、金发以及肤色比较协调。但是，当她动怒时，色彩全部突出，就更显示一副焦躁如焚的样子。刚才还是如此平静、明朗，颇具古典美的表情，刹那间却变成了狂欢节面具似的滑稽性重彩脸谱。这种变态只能增添淫秽感，因为是来自温暖的肉体。

她的身体也如面容一样，当其丑陋地扭曲时，那种迷人的体态美顿时消失得无影无踪。她常常

瑟瑟缩缩，似惧似憎，使美好的气氛被打破，象一个舞女或小丑，为了激动观众，手臂和大腿前冲，摆出防御或厌恶的样子，但与此同时，又将身体后仰，做出献媚挑逗的姿态。她似乎总是想摆脱某种虚构的危险，可同时又猛烈地摇摆着臀部，表示这种危险或袭击不是那么不受欢迎的。象面部曾经出现过的那种令人生厌的神情一样，她这种举止同样也是不雅观的。刚才还是那么安详、宁静，美不可言的人，顷刻间变得面目全非，令人难以置信：面前这个人儿是否依然是她本人。

我曾经说过，爱情，就是爱你所爱的人的一切，缺点——如果有的话，也会视为美的。滑稽的神情，扭曲的体态，虽极丑陋，对我来说，很快就会化为我最喜爱的最佳时刻的美丽、谐和与宁静。但是，爱情有时也意味着不甚了解。如果这是真的话，那么就有一种形式的爱包含充分理解，另一种爱却是出自狂热，对所爱者产生一种盲目的感情。我虽不算极端盲目者，可也缺乏一种头脑清醒，经过长期考验的爱情。我知道，在某种场合，我的妻子会显得不够优雅，甚至丑陋；但是，我仍觉得可爱，这似乎很古怪，我却不能也不想否定这一事实。就这一点看，我应该说，她那种令人生厌的神情和忸怩作态是极少出现的，更从未出现在我们亲密的关系中。我已不复

记忆，我曾有过某句话或某一动作，导致我妻子的脸相嬗变，成为可憎的面具式，或使她的身体突变，成为木偶式。相反，当我们谈情说爱的时刻，她似乎成功地达到那种难以置信、不可言状的美的高峰。她那双张开的水灵灵的大眼，含情脉脉，具有一种惹人魅力的魅力。那充满肉感和柔情的嘴唇，则显示出了她的多变和仁慧。我正面注视她时，她的整个脸庞，就象一面神秘却又平静的镜子，而她蓬松的金发恰好形成珍贵的镜架。她的身体，此时也处于最佳丽的状态：天真无邪，软绵绵地躺着，没有反抗，没有羞怯，象一块满载幸福的土地，将自己的田野、河流、群山、峡谷，伸向视线的远方，满掬着金子的光辉，展现给第一眼的情人。然而她那不可预料，在某些不重要的场合所产生的令人生厌的神态与变态，也是够受的。我妻子一直是侦探小说的热心读者。我注意到，当故事情节发展到最扣人心弦、最可怖的时候，她的脸会逐步扭成奇怪的样子，直至读到该文章段落终止，这种令人生厌的面相也不消失。我妻子还特别喜欢赌博。我曾经跟她去过好几个赌场，每次，当她掷下赌注后，飞轮旋转，小球一个个跳跃时，难看的神态又必然在她脸上呈现出来。这种同样的神态，也可能出现在人们穿针引线的时候，或是一个小孩沿着河边奔跑，

随时都有失足坠水的危险的场合，或是一滴冰凉的水滴落在背上的时候。

我还想补充两件事。我认为她神情变化有着更为复杂的诱因。一天，我们呆在乡间别墅的花园里，我正在死劲地拔一株长势过剩的野草，它几乎长成一株灌木了。天知道它怎样会在屋前空坪的中央生长出来的。干这桩事可不轻松，那绿盈盈，湿漉漉的植物滑溜溜的很难抓住，显然根还扎得很深呢。我专心致意地拔，无意间抬眼朝妻子望去，我惊奇地发现，她的神情体态又变丑了。此时，我由于用力过猛，把粗壮的草连莖拔起，冷不防仰倒在满是石子的地上。

另一件事发生在罗马，当时我们邀请几位朋友来家作客，共进晚餐。客人尚未来到，我妻子早已穿好夜礼服，带上首饰。她起身去厨房看看一切是否准备就绪。我尾随其后。我们发现厨娘正对一只大龙虾害怕得手足无措。这个庞然大物长着一对可怕的钳子，尚未断气。厨娘不敢抓。我妻子不慌不忙走到桌边，从背后捡起那家伙就扔进沸水里。她尽量离那家伙远远的。她这样做，正好部分地暴露出了她那奇丑怪诞的脸相，并且从她那一动作可以清楚地看到，她还在扭摆着丝质透明的夜礼服里面的臀部。

我妻子在各种不同场合做怪相，次数是数不

清的。这曾经留下很多确凿的事实。但是，在我们相伴言欢时，毋庸置疑，这种面部和身体肌肉的痉挛却从未出现过。痉挛往往伴随着死一般的沉寂而来，一种提心吊胆的沉寂，与其说一语不发，毋宁说是一种压抑着的哭。这种奇怪的神态和痉挛，因出乎意料的、闪电般的事实而产生，不错，诚如我所察觉到的，确乎是一种惊悸，可这种惊悸之中，还紧紧掺和着性感的魅力。

二

我已经谈过了关于我妻子的一些情况。现在该轮到谈谈我自己了。我又高又瘦，满脸神气，外表机灵，引人注目。也许，仔细观察，从下颌和口形可以发觉我的虚弱。可我的脸神是坚定强悍的。虽然这并不能代表我的真实特点，至少可以说明我矛盾的一面。也许我显著的特点就是不沉着。无论我说什么或做什么，我都全力以赴。遇到要我退却的大事，我也义无反顾。实际上，我是一个不顾一切勇往直前的人。我热情有余。容易激动。这种热情好似一匹脱缰之马，冲越高高的栅栏，将骑手摔落尘埃十码开外。我这样比喻的意思是：我凭热心办事，几乎经常得不到朋友们的支持，只是愚不可及，或者是徒托空谈罢了。老实说，我还真有些好高谈阔论——用语言取代行动。我的这种高谈阔论也属感情用事一类。譬如说，我渴望爱情，往往自欺欺人地幻想自己已经得到了爱情，于是就谈开了——无疑是充满激情大谈特谈的。这时候容易流泪，激动得象是话也说不出。但是，在热情的表象里，我常常封闭着一种辛酸，一种绝对意念，一种微妙的感

情，它使我带有虚伪性，也不能代表真我，只不过是利己主义的流露而已。

在我认识丽达之前，所有认识我的人，从我的外表上看，都把我当作一个业余艺术爱好者。一个富裕、闲适，又能在艺术领域中得到欢乐的人。这样看我的处境是大有道理的，只是不会为时太久。每当我独自一人，顾影自怜时，现实中的我，除了空头文人之外，就别无长物了——我倍受痛苦折磨，时常徘徊于失望的边缘。当时的心境，正如爱伦·坡在小说中描绘的一样，象一个冒险的渔夫，随同一叶扁舟被卷入大海的漩涡里。小舟在浪墙的深渊里旋转，他将越来越被卷进漩涡的底层，在那里，死亡在等候着他。他也知道那些沉船的残骸来自何方。唉，我的生命真可与这永恒的漩涡相比。我被卷进这黑洞洞的漩涡中央，我的周围都是可爱的事物，人们说我生活其间，而我所见到的却是淹没我的一切，是一种奇异的沉船现象。我感觉到我正在进入一种境界，我周围一切都是世界上从未有过的美好东西。我不放过每一机会去观察漩涡的幽深之处，为我和所有漂浮的船只寻找不可避免的归宿。有时，当漩涡力尽精疲，变得越来越窄小，慢悠悠地与水面平行时，又使我回复到日常生活的宁静表面上来。反之，当漩涡越转越快，越转越深，我将被

卷入漩涡的中央，漩涡的底层，那里面，是人类的科学和艺术的底蕴。这时刻，正是我所渴望的，我恨不得被这漩涡一口吞没进去。在我年轻的时候，这样的危机时常发生。说得更明白些，在我二十岁与三十岁之间，没有一天我不抱着自杀的念头。当然，我并不愿自杀（否则，我早就这样做了），但自杀的困扰却是当时心境的主要色彩。

我常想有可能找到解救我的办法。尔后意识到唯有两件事物可以拯救我——一个女人的爱和艺术创造。我将这两件重要的事轻率地提出，就象在任何一个药铺里都可买到的江湖药物一样，似乎是荒谬的。但我的意思不过是说明，当我三十五岁上下之时，关于人生诸问题，已获大澈大悟了。在爱情方面，我认为我同世界上所有男人一样，拥有爱的权力。在艺术创造方面，我坚信，凭借我的嗜好与天分，我必然要走上这条道路，在我一生中较得意的时刻，我是充满着幻想的。

说来也怪，不管是我的哪一部作品，却又从未有用头二三页的篇幅去描写过上面的这类情事。对于女人，更从未达到彼此信任的深度。确切说来，对我感情上的和创造上的努力危害最大的事情，是我的情绪容易波动，一时热情高涨，突然又全部消褪。多少回，我向妻子那不心甘情愿的嘴唇上凑过去亲吻；多少回，我用疯狂的速度一气呵

成两三张纸。我觉得，那才是我要追求的！对女人，我一见倾心，到头来却以疏远了之。对写作，我迷于诡辩，下笔千言，却只凭一时冲动，缺乏真正的灵感。我的第一次冲动也许是好的，足以自欺欺人。但接下来一定是极端虚弱、索然无味而又散漫无章的文字。面对如此现实，我才认识到我并未获得如我所希望的那样多的爱，如我所希望的那样多的文章。也有时，我发现某一女子，或是由于她自身优越，或是由于她惹人怜爱，她设下迷魂阵，我就难以脱身了，可这又当别论。此外，一些已开始写作的篇章，似乎在反对我写下去，又似乎在欢迎我续写下去。好在有一件东西于我有利——即一种缺乏自信的思想往往及时地阻止我继续走入幻想的小道。此时，我必将那些写就的纸张撕得粉碎，必找借口不再拜访那位女士。青春，就在这徒劳无益的多少次尝试中消磨殆尽。

三

我认为没有必要来叙说我是在甚么地方和怎样与我妻子初次相见的。一定是在某一个客厅里，或是某一个海滨浴场边，或诸如此类的地方。她的年龄与我差不多，我认为，她生活的许多方面与我类似，这是确实的。至少从表面看来，许多方面象我。她生活宽裕、安逸、在同样的社交场合活动，和我一样过日子；只是就我来说，我的热情不持久，这一点却似乎十分重要，几乎象我发现我有相似的两个灵魂一样。

她曾在故乡米兰和一个她不爱的男人结过婚，那时正值豆蔻年华。两年后，婚姻即告破裂，不久，她在瑞士获准离婚，从此过着独身生活。我认识她的第一天，她便向我坦诚地表白，她对迄今为止的生活产生了厌倦，希望与我建立真实的感情。这种坦诚的表白，是极其质朴的，没有感情的冲动。就象提出一个现实的问题，而不是对过去没有爱情的生活表现过多的伤感情绪。我似乎意识到，我那萦绕多年的心事竟与她如出一辙。顷刻间，我怀着春心萌动的感情，认定她就是我的妻子，我终于找到我梦寐以求的女人